

附表1-1

## 海宁市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预算情况表

单位：亿元

地 区	2021年债务限额			2021年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公 式	$A=B+C$	B	C	$D=E+F$	E	F
海宁市	191.97	101.96	90.01	191.30	101.68	89.62

注：1. 本表反映上一年度本地区、本级及分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预计执行数。  
 2. 本表由县级以上地方各级财政部门在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二十日内公开。

附表1-2

## 海宁市2021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预算数	执行数
一、2020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实际数	97.80	97.80
二、2021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限额	106.30	101.96
三、2021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额	8.50	20.40
中央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	0.00	0.00
2021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额	8.50	20.40
四、2021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额	16.52	16.52
五、2021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89.78	101.68
六、2022年地方财政赤字	/	/
七、2022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限额	/	/

注：1. 本表反映上一年度本地区、本级及分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预计执行数。  
2. 本表由县级以上地方各级财政部门在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二十日内公开。

附表1-3

## 海宁市2021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预算数	执行数
一、2020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实际数	74.89	74.89
二、2021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限额	74.89	90.01
三、2021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额	0.00	24.70
四、2021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额	9.97	9.97
五、2021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64.92	89.62
六、2022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新增限额	/	/
七、2022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限额	/	/

注：1. 本表反映上一年度本地区、本级及分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预计执行数。

2. 本表由县级以上地方各级财政部门在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二十日内公开。

附表1-4

## 海宁市2021年地方政府债券 发行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公式	本地区	本级
一、2021年发行预计执行数	A=B+D	45.10	45.10
（一）一般债券	B	20.40	20.40
其中：再融资债券	C	16.40	16.40
（二）专项债券	D	24.70	24.70
其中：再融资债券	E	9.70	9.70
二、2021年还本支出预计执行数	F=G+H	26.49	26.49
（一）一般债券	G	16.52	16.52
（二）专项债券	H	9.97	9.97
三、2021年付息支出预计执行数	I=J+K	6.40	6.40
（一）一般债券	J	3.56	3.56
（二）专项债券	K	2.84	2.84
四、2022年还本支出预算数	L=M+O	19.70	19.70
（一）一般债券	M	17.10	17.10
其中：再融资		9.00	9.00
财政预算安排	N	8.10	8.10
（二）专项债券	O	2.60	2.60
其中：再融资		0.00	0.00
财政预算安排	P	2.60	2.60
五、2022年付息支出预算数	Q=R+S	7.02	7.02
（一）一般债券	R	3.62	3.62
（二）专项债券	S	3.40	3.40

注：1. 本表反映本地区和本级上一年度地方政府债券（含再融资债券）发行及还本付息预计执行数、本年度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算数等。

2. 本表由县级以上地方各级财政部门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二十日内公开。

附表1-5

## 海宁市2022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目	公 式	本地区	本级	下级
一：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A=B+C$	191.97	191.97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B	101.96	101.96	
专项债务限额	C	90.01	90.01	
二：提前下达的2022年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	$D=E+F$	11.41	11.41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E	2.00	2.00	
专项债务限额	F	9.41	9.41	

注：本表反映本地区及本级年初预算中列示的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由县级以上地方各级财政部门根据《预算法》规定及时公开。